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6)

## 延遲寄發

##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的通函

謹此提述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公佈(「該公佈」)。除以下內容另有界定的用詞定義外,本公佈內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賦予該等用詞的定義相同。

誠如該公佈所述,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一份通函 (「通函」),當中載有關於總體協議、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上限的詳情。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資料,故寄發通函之日期預期 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或之前。

> 承董事會命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嘉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顏彬諾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 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黃思民先生、小澤史晃先 生、內山建二先生及山內智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Reynato S. Puno 先生、Alonzo Q. Ancheta 先生及Thelmo Luis O. Cunanan Jr. 先生。